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管112年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	臺中市社會住宅、「聽我們住社宅新書發表會」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2.1.5	綜合企劃科	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	勞務成本	-	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社宅隨到隨辦可由網路申請之訊息	聯合新聞網	已於110年10月預付600萬元整。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111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計畫行銷宣傳案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2.1.2-112.1.31	住宅服務科	公務預算	住宅業務	-	帝豪國際實業有限公司	透過多元宣導手段，延續社會住宅話題之高度曝光，讓更多民眾了解社會住宅資訊	Facebook粉絲專頁、公車宣傳、廣播媒體、受理申請摺頁	本案業務宣導為「111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計畫行銷宣傳案」(契約金額為8,150,000元，由公務預算支應1,000,000元及本府住宅基金支應7,150,000元)，依契約進度分期付款。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公寓大廈 LINE 官方帳號維運(111年)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1.4.1-112.2.28	公寓大廈管理科	公務預算	住宅業務	-	魔方數位有限公司	提升公寓大廈相關訊息，傳播公寓大廈法令知識。	LINE官方帳號	本案業務宣導為「臺中市111年公寓大廈輔導、資訊推廣暨業務推動委外執行計畫案」(契約金額為1,799,966元)工作項目之一，依契約進度分期付款。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	111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計畫行銷宣傳案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2.1.2-112.1.31	住宅服務科	臺中市住宅基金	其他業務成本	-	帝豪國際實業有限公司	透過多元宣導手段，延續社會住宅話題之高度曝光，讓更多民眾了解社會住宅資訊	Facebook粉絲專頁、公車宣傳、廣播媒體、受理申請摺頁	本案業務宣導為「111年度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計畫行銷宣傳案」(契約金額為8,150,000元，由公務預算支應1,000,000元及本府住宅基金支應7,150,000元)，依契約進度分期付款。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000.00.00-000.00.00(涵蓋期程)；000.00.00、000.00.00(播出時間)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5. 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**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，並按季於每季次月20日前送主計處彙整。**